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治安警察局
Corpo de Polícia de Segurança Pública

公告

按照保安司司長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所作之批示，根據第 13/2021 號法律《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人員通則》、第 20/2022 號行政法規《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人員通則的施行細則》、第 57/2022 號保安司司長批示及經第 98/2023 號保安司司長批示修改的第 85/2022 號保安司司長批示的相關規定，治安警察局將以考核方式進行限制性一般開考，錄取得分最高的前十名投考人修讀警長晉升課程，以填補治安警察局警官級別第一職階警長職位十缺。

上述開考通告已張貼於澳門氹仔北安碼頭大馬路治安警察局總部大樓三樓資源管理廳人力資源處，並上載於本局網頁內。報考應自本公告公佈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之日起八個工作日內作出。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二日於治安警察局

治安警察局局長

吳錦華警務總監